

双语对照，原文呈现 畅销杰作，典藏童年

凯迪克金奖作者、美国幽默大师经典儿童文学作品

历经五十余年畅销不衰，滋养数代儿童心灵世界

# 十三座钟

The 13 Clocks

詹姆斯·瑟伯著 牛唯薇译 闻人菁菁绘



上海译文出版社

# 十三座钟

The 13 Clocks

詹姆斯·瑟伯 著 牛唯薇 译 闻人菁菁 绘



上海译文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十三座钟 / (美) (Thurber, J.) 著; 牛唯薇译.

—上海: 上海译文出版社, 2012. 10

书名原文: The 13 Clocks

ISBN 978-7-5327-5941-5

I. ①十… II. ①瑟… ②牛… III. ①儿童文学—长篇小说—美国—现代 IV. ①I712.8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2) 第 212277 号

James Thurber

**The 13 Clocks**

## 十三座钟

[美] 詹姆斯·瑟伯 著 牛唯薇 译 闻人菁菁 绘  
责任编辑/闻人菁菁 装帧设计/吴建兴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译文出版社出版

网址: [www.yiwen.com.cn](http://www.yiwen.com.cn)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中心发行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www.ewen.cc](http://www.ewen.cc)

上海书刊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7 插页 2 字数 90,000

2012 年 10 月第 1 版 2012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0,001—6,000 册

ISBN 978-7-5327-5941-5/I·3528

定价: 20.00 元

本书中文简体字专有出版权归本社独家所有, 非经本社同意不得连载、摘编或复制  
如有质量问题, 请与承印厂联系调换。T: 021-36162648

## 编者序

为什么有些书会让你感到快乐，你却说不出为什么呢？《十三座钟》就是这样的一本书。这个故事本身，是一个童话，但又不完全是童话，它的意义远不止于童话。这类故事很容易变得傻气十足，但它却没有。

活死人城堡的冷酷公爵给他侄女的求婚者设定了各种难以完成的任务，他们一旦失败便会丢掉性命。某天，一个自称心谷的吟游诗人来到城堡边的小城，决定试试运气。在一个自称古鲁克斯的神人

的帮助下，他开始了打败邪恶公爵的征程。

瑟伯在《十三座钟》里的行文独具魅力，却又无碍故事本身的叙述——相反，更为故事增添了不少光彩。这是一本琅琅上口的书，一本字字珠玑的书。瑟伯把故事讲得有滋有味，同时，又将文字演绎得活色生香、光彩夺目，他像个快乐的疯子一样抛洒着语词，自始至终妙语连珠。

这是一个奇迹。

《十三座钟》是本短小的书，一眼看去，你可能不会觉得有什么惊人之处，但是到了故事结尾，你会被书中的人物深深吸引，尤其是神奇的古鲁克斯。我不知道瑟伯是怎么做到的，但是他们真的栩栩如生。

我们会出于很多不同的理由喜欢很多不同的书，但是很少有一本书，像《十三座钟》一样令人陶醉。它不是寓言、童话或者诗歌，而更像是三者

的结合体。它生动幽默，饱含哲理，诗意盎然。它独一无二，让人快乐。

每个人只需几个简单的理由就想要读，因为：

每个人都想爱上公主。

每个人都想变成王子。

每个人都希望邪不胜正。

每个人都希望活得幸福快乐，直到永远。

这一切在当下实在太少见了，但是这一切在《十三座钟》中处处可寻。

# 目 录



|           |     |
|-----------|-----|
| 前 言 ..... | 1   |
| 第一章 ..... | 3   |
| 第二章 ..... | 13  |
| 第三章 ..... | 27  |
| 第四章 ..... | 39  |
| 第五章 ..... | 47  |
| 第六章 ..... | 61  |
| 第七章 ..... | 75  |
| 第八章 ..... | 95  |
| 尾 声 ..... | 105 |

## 前言

我是在百慕大写下《十三座钟》的，我去那里原本是为了完成另一本书。转而写这本算是一种逃避和自我放纵吧。一个现代人只有不经意间把偏路走遍了，才能保持清醒。我必须向我的出版商和才华横溢的马克·西蒙特道歉，他们从始至终，都要被迫跟上我执意增加小修小改的脚步，即使到印刷校样时都没停下。到最后他们把书从我这儿拿走了。书完成了，而我也在与指针赛跑和在秘密楼梯的上下飞奔中享足了乐趣。真是美好的时光。

我想感谢这些给我帮助的朋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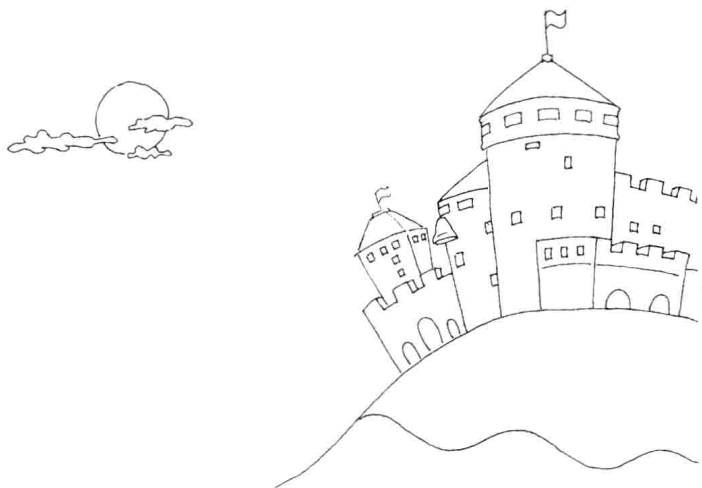
萨拉·琳达·威廉姆斯，感谢她让我用她的名字给公主命名（威廉姆斯小姐今年四岁，她坚持公主的头发上该装饰夹竹桃而不是小苍兰，我们之间有过批判大会似的激烈争论，我最终勉强取胜）；约翰和尼尔嘉·杨，他们给我提供了写这本书的好地方；弗里·奎杰尔根，他神奇般地辨认誊写了五百页的潦草铅笔稿，而且还从头到尾大声读了至少几十遍；罗尼和詹妮·威廉姆斯，他们对这个茫茫大海中小岛的造访，真的让天气都明朗了许多；以及我的妻子，她提出了很多建设性的意见，都一语惊醒梦中人，有些意见是关于托德尔的，但是最严厉的那些，点醒了我整部作品的思路。

J.T.（詹姆斯·瑟伯）

康奈迪格州 西康沃尔

# 第一章

从前，有一座山，山里有一座阴森森的城堡，里面有十三座从来也不走的钟。一个凶狠、冰冷的公爵和他的侄女萨拉琳达公主住在里面。无论什么天气，她总是暖洋洋的，而他总是冷冰冰的。他的双手、笑容和内心都是那么的冷。他睡觉时戴着手套，醒着也戴着手套，无论是捡硬币和果仁，还是撕掉夜莺的翅膀，都很费劲。他身高六英尺，四十六岁，冷酷得超乎他自己的想象。他一只眼睛戴着天鹅绒眼罩，另一只透过单片眼镜闪闪发光，这也让他的一半身体比另一半显得靠你更近一些。十二岁时，他失去了一只眼睛，那时他酷爱盯着鸟窝和巢穴，以捉些小鸟和动物来折磨为乐。一天下午，



一只伯劳鸟妈妈以眼还眼，报复了他。从此以后，他晚上噩梦连连，白天策划各种阴谋诡计。

说到阴谋诡计，他常常一瘸一拐地，尖笑着穿过城堡冰冷的走廊，计划给萨拉琳达的求婚者出些不可能完成的任务。他才不希望把她嫁出去，毕竟她的手是城堡里唯一温暖的东西。就连他的手表指针和十三座钟的指针都冻住了。七年前一个雪夜，它们都在同一时刻冻住了，从那以后，城堡的时间静止在了四点五十分。旅客和船员们常常仰望着荒山上这座阴森森

的城堡，说：“那里的时间冻结了。永远只有过去，从来没有现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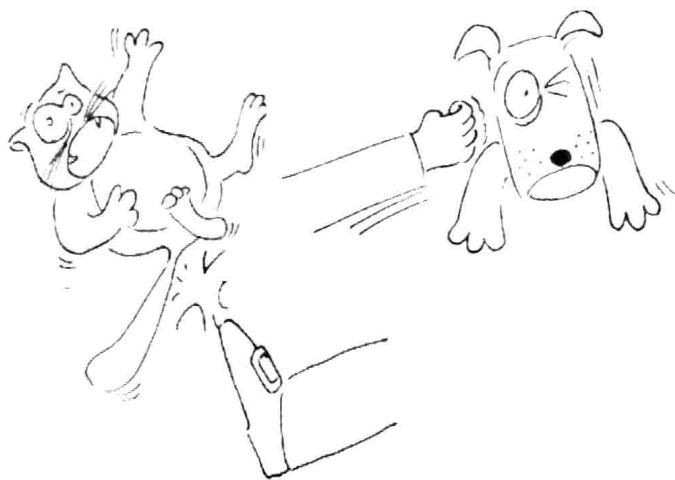
冰冷公爵害怕现在，因为现在温暖而紧迫，而过去则死气沉沉。现在或许会带来一个喜气洋洋、勇敢的骑士——“但是，不！”冰冷公爵咕哝道，“王子们必须完成一个全新的，艰难的挑战：一个高不可及的地方，一个远不可寻的东西，一件重不可举的包袱。”公爵害怕现在，但他会拨弄钟表，看它们能不能走，



同时很矛盾地，他祈祷它们不会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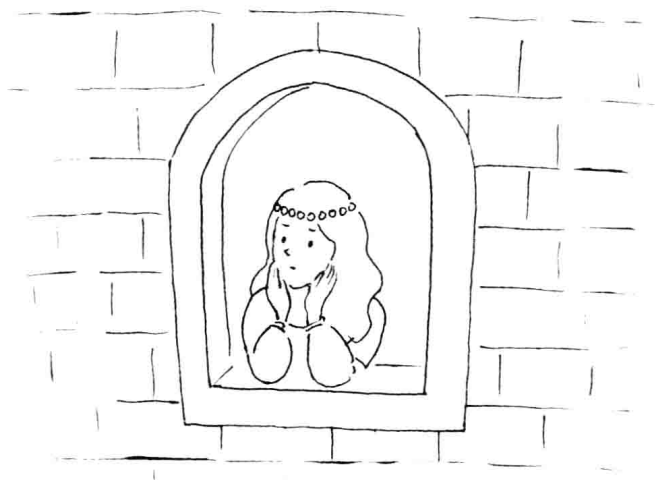
铁匠、修补匠和一些巫师想尽办法：他们起先用工具、咒语对付这些钟，而后摇晃它们，诅咒它们，但都没用，钟纹丝不动。这些钟死了，到最后，公爵沉思了会儿，认为自己谋杀了时间，他用剑杀死了它，然后用它的胡须擦了擦血淋淋的刀刃，留它躺在那里，流淌出小时、分钟之血，弹簧展开，摆锤碎裂。

公爵是个瘸子，因为他两条腿长度不一。他的右腿比左腿长，因为年轻的时候，他每天早上都对小猫小狗





拳打脚踢。他常对求婚者说：“我的两条腿有什么区别？”而如果年轻人回答：“区别是，一条比另一条短。”公爵就会用剑鞘里的剑刺死他，然后把他扔去喂鹅。求婚者应该说：“区别是，一条比另一条长。”很多王子都因为说错了区别被刺死了。其他人也因为触犯了各种琐碎的禁忌丢了性命：踩了公爵的茶花，盯着他的手套的时间太长，看着他侄女的时间太长。那些从他的习难和宝剑下幸存的人，又会面临着艰难的任务，才能牵起他的侄女的手——自从那个雪夜，时间冻死在四点五十分后，城堡唯一温暖的东西。公爵会叫他们切下一片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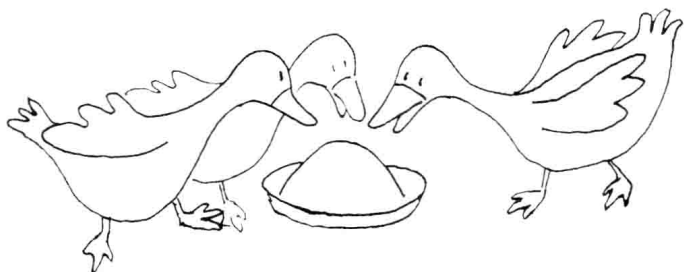


亮，或者把大海变成葡萄酒。他要求他们寻找根本不存在的事物，建造根本不可能的东西。他们乘兴而来，尝试了，失败了，败兴而归，一去不返。而正如前文所说，有些被杀了，原因要么是因为他们的名字以X打头，要么是把勺子掉在地上，要么因为戴了戒指，或者说了罪恶的、不敬的话。

城堡和公爵一天比一天冰冷了，而萨拉琳达这位公主，尽管生活在这时间冻结的地方，虽然也还是变老了一点，但也只是一点点而已。就在地快二十一岁的时候，

有一天来了一个王子。他乔装成了吟游诗人，一路歌唱着来到城堡下面的这座城市，躺在了城堡下面。他叫自己心谷(Xingu)，这不是真名，而且，这也十分危险——这名字可是以X打头的。他穿得破破烂烂，补丁满身，是一个邋遢的吟游诗人，为了挣点吃饭钱和对歌唱的热爱而唱。他随便给自己起了个名叫心谷。其实，他是一个有权有势的国王的小儿子，只是他厌倦了锦衣玉食、游手好闲的生活，还有那些本国的未婚公主。他渴望去遥远的国度找到梦中情人，边走边唱，慢慢地体味生活，或者可能的话在这儿或那儿杀条龙。

在城堡下的小城里，有一个叫银天鹅的酒馆，旅馆



老板、旅客、说书人、酒鬼、小混混，以及其他的居民都在此聚集，就在这里，他听说了萨拉琳达，上千个海岛中最可爱的公主。“如果你能把雨变成银子，她就是你的了。”旅馆老板说。

“如果你能杀掉凶恶的博林松野猪，她就是你的了。”旅客大笑着说，“但是世界上没有博林松野猪，难就难在这儿。”

“更难的是她叔叔的刁难和宝剑，”说书人讥笑着说，“他会把你劈成两半的。”

“公爵有七尺九英寸高，只有二十八岁上下，”酒鬼咯咯笑着，“他的手冰冷到让钟停止走动，强壮到能掐死公牛，灵敏到能抓住风。他会像捏碎饼干那样，把你这个吟游诗人撕成碎片做汤喝的。”

“我们的吟游诗人会用歌声温暖那老家伙的心，用金银珠宝亮花他的眼，”小混混假笑道，“他会踩坏公爵的茶花，泼了他的葡萄酒，弄钝他的宝剑，而且说他的名字是X打头的，到最后，公爵会说，‘带走萨拉琳达吧，祝福你们，哦，破烂王子，哦，太阳神骑士！’”